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

2020年度部门决算和“三公”经费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 况 4](#_Toc78784554)

[一、主要职责 4](#_Toc78784555)

[二、机构设置 5](#_Toc78784556)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6](#_Toc7878455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_Toc78784558)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6](#_Toc78784559)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6](#_Toc78784560)

[四、《支出决算表》 6](#_Toc78784561)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_Toc7878456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_Toc7878456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6](#_Toc7878456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6](#_Toc78784565)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_Toc78784566)

[十、《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预算支出决算表》 6](#_Toc78784567)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6](#_Toc78784568)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6](#_Toc78784569)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_Toc78784570)

[一、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7](#_Toc78784571)

[二、收入决算情况 7](#_Toc78784572)

[三、支出决算情况 7](#_Toc78784573)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8](#_Toc7878457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8](#_Toc7878457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9](#_Toc7878457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13](#_Toc78784577)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13](#_Toc78784578)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_Toc78784579) 13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14](#_Toc7878458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_Toc78784581) 14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4](#_Toc78784582)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15](#_Toc78784583)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 15](#_Toc7878458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6](#_Toc78784585)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责**

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天津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总队）隶属天津市公安局，于1991年升格为副局级单位，负责全市道路交通管理工作。主要职责是维护道路交通秩序，管理车辆和驾驶人，处理道路交通事故，查缉交通肇事逃逸案件，负责交通安全保卫、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监督、检查社会单位履行交通安全主体责任，开发应用智能交通科学技术，规划设置和维护管理城市道路交通安全设施，承办市委、市政府、公安部和市公安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内设 7 个职能处室，下辖 12个预算单位。根据决算编报要求，纳入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2020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有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本级）和二级预算单位共13个，具体包括：

1.行政单位：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本级）；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和平交警支队；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河东交警支队；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河北交警支队；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河西交警支队；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南开交警支队；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红桥交警支队；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事故处理和预防支队；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科技和设施保障支队；天津市公安局车辆管理所；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直属支队；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高速公路一支队；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高速公路二支队，共计 13 个单位。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四、《支出决算表》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注：以上决算公开表均作为附表，附于决算公开说明文档后。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1.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2.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695,717,118.90元，与2019年决算相比减少104,292,357.51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

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2020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515,924,377.89元，与2019年决算相比增加208,532,045.92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交管两类设施专项经费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94,600,926.83元，占98.5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元，占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元，占0.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元，占0.00%；事业收入0.00元，占0.0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元，占0.00%；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0.00%；其他收入21,323,451.06元，占1.41%。

三、支出决算情况

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2020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605,811,359.18元，与2019年决算相比增加21,179,054.70元，主要原因是新增科技及安全设施专项项目经费支出。其中：基本支出1,028,817,676.60元，占64.07%；项目支出576,993,682.58元，占35.93%；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0.00%；经营支出0.00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617,314,496.02元，与2019年决算相比减少91,615,077.93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2020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584,587,305.11元，与2019年决算相比增加34,439,078.92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交管两类设施专项经费预算。

**（二）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638713.98元。与2019年决算相比增加4,638,713.98元，其中：

“财政事务”4638713.98元，包括“财政委托业务支出”4,638,713.98元，主要用于：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1492560248.34元。与2019年决算相比增加74,904,041.67元，其中：

“公安”1492560248.34元，包括“行政运行”920,511,279.74元，主要用于：我单位办公费、电费、水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等基本费用的支出。

“信息化建设”186,100.00元，主要用于：我局两项设施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

“执法办案”159,110,445.23元，主要用于：我单位执法执勤相关业务的支出。

“其他公安支出”412,752,423.37元，主要用于：我单位行政强制措施经费、抚恤金、智能交通及公用支出其他费用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5588622.13元，与2019年决算相比减少13,833,742.17元，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45588622.13元，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45,588,622.13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41799720.66元，与2019年决算相比减少3,551,971.63元，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41799720.66元，包括“行政单位医疗”30,393,758.80元，主要用于：民警缴纳医疗保险。

“公务员医疗补助”11,405,961.86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缴纳社会保险。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2020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总计1,007,593,622.53元，与2019年决算相比减少22,713,249.72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894832571.87元，其中“基本工资”112,865,180.46元，主要用于：干警的职务和级别工资的发放工作。

“津贴补贴”304,463,278.07元，主要用于：干警津贴、补贴的发放工作。

“奖金”71,084,533.38元，主要用于：干警年终一次奖金和绩效奖金的发放工作。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4,085,974.97元，主要用于：干警养老保险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0,955,528.99元，主要用于：干警医疗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1,404,869.01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缴纳社会保险。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848,894.66元，主要用于：干警缴纳医疗、工伤、生育保险。

“住房公积金”224,168,293.50元，主要用于：为民警缴纳住房公积金的费用。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57,286,689.20元，主要用于：未休年假补贴等。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889522.43元，其中“离休费”713,667.80元，主要用于：离休民警的工资支出。

“退休费”5,263,199.24元，主要用于：退休民警的财政负担部分的工资支出。

“退职（役）费”56,691.30元，主要用于：退职人员的退职补助发放。

“生活补助”301,556.09元，主要用于：被监管人员基本生活补助等。

“医疗费补助”100,000.00元，主要用于：民警医疗费用的支出。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54,408.00元，主要用于：死亡在职和离退休人员的补助支出。

3、“商品和服务支出”98197683.18元，其中“办公费”8,585,141.02元，主要用于：单位购置非固定资产类的办公用品。

“印刷费”300,019.55元，主要用于：印刷业务材料等相关费用。

“咨询费”62,765.00元，主要用于：咨询相关费用。

“手续费”6,635.74元，主要用于：手续费支出。

“水费”1,363,576.06元，主要用于：水费支出。

“电费”7,296,286.05元，主要用于：电费支出。

“邮电费”2,214,346.16元，主要用于：单位寄送信函及单位电话通信所发生的费用。

“取暖费”4,066,994.01元，主要用于：单位冬季取暖费用的支出。

“物业管理费”19,897,341.10元，主要用于：单位办公用房的物业管理费用支出。

“差旅费”520,129.32元，主要用于：差旅相关费用支出。

“因公出国（境）费用”4,531.80元，主要用于：因公出国（境）相关费用支出。

“维修(护)费”8,748,089.13元，主要用于：单位设备的修理和维护费用。

“租赁费”3,656,678.00元，主要用于：单位公有住房房租的支出。

“会议费”15,500.00元，主要用于：会议费相关支出。

“培训费”498,273.90元，主要用于：组织及参加培训相关支出。

“公务接待费”2,690.00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相关支出。

“劳务费”1,783,165.18元，主要用于：劳务费用相关支出。

“工会经费”5,754,000.00元，主要用于：工会活动相关支出。

“福利费”2,270,225.83元，主要用于：民警体检、防暑及困难补助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194,918.67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单位执勤执法用车燃料、维修、过路过桥、保险等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578,390.23元，主要用于：燃气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相关费用。

4、“资本性支出”7673845.05元，其中“办公设备购置”5,136,157.94元，主要用于：单位购置办公设备的支出费用。

“专用设备购置”2,485,887.11元，主要用于：单位购置专用设备的支出费用。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20,000.00元，主要用于：信息网络购置等相关支出。

“无形资产购置”28,400.00元，主要用于：无形资产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2020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10,436,817.59元，与2020年预算相比减少2,904,182.41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支出，大幅减少出国及公务接待。具体情况：

(一)2020年因公出国（境）费决算4,531.80元，与预算相比减少95,468.20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支出。2020年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出国1人次。

(二)2020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10,429,595.79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352,211.64元，与预算相比减少808,788.36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支出，因大型活动减少，对应减少了安保相关车辆运维费用；公务用车购置费3,077,384.15元，与预算相比减少1,922,615.85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支出。2020年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750辆，购置公务用车21辆。

(三)2020年公务接待费决算2,690.00元，与预算相比减少77,310.00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支出，压减公务活动。2020年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2批次，25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105,871,528.23元，比2019年减少12,464,616.37元，降低10.5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办公经费，减少了办公费及维修费等多项开支。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2020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17,230,575.17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2,267,425.85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440,846.29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66,522,303.03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7,260,500.65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3.8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0,054,574.3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5.2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共有车辆769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6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43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102台（套）。

##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2020年度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项目13个，涉及金额24380.3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公开。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2020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

天津市公安交通管理局2020年度无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部门决算。是由政府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情况等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对部门预算执行进行监督管理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2.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